

证券代码：400023

证券简称：新征程 5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5: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5 年 5 月 26 日 15:00—2025 年 5 月 27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023	新征程 5	2025 年 5 月 20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律师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编制了《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报告的信息真实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对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工作情况做了总结，并编制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作了具体报告，提交公司监事会审议。

（四）审议《关于 2024 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公司的独立董事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公司截至 2024 年度的经营结果，对公司的财务运营成果进行总结，

并形成《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 2025 年将继续深入实施公司发展战略，进一步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占有率，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不分配利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八）审议《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自查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出具《2024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九）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438,549,693.37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398,718,128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十一）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法表示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 网络投票登记：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27 日 14：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电话：0898-68505323

（二）会议费用：出席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新征程能源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30日